

SHI JIE MING REN MING JIA MING ZHUAN

世界名人名家名传

SHI JIE MING REN MING JIA MING ZHUAN

海明威传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海明威传

〔美〕肯尼思·S·林恩 著
田恩铭 译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译 序

☆
☆
文
学
家
卷
☆
☆

在美国作家中，厄内斯特·海明威的形象愈加鲜明了，他迷惘过，失落过，刚强过，更有过变态心理。半个世纪了，他的生活与工作一直是评论家争论不休的焦点，他对待人生的态度以及他的婚姻生活也成为一种矛盾的载体。

海明威，一八九九年出生，一九六一年去世，是诺贝尔文学奖的获得者之一，主要作品有《丧钟为谁而鸣》、《太阳照常升起》、《永别了，武器》、《老人与海》等，在我国已广为流传。在人们的眼中，他所塑造的硬汉形象似乎是他个人的化身。的确，海明威非常善于把自己的生活写入小说，并发挥得淋漓尽致，但人毕竟是一个个体，他实际上也是由尘俗的泥土捏成的肉体，也有着诸多的缺陷和不足。甚至在某些方面，他还比不上一个常人。是的，他可能是一个写作的天才，这个天才也同样要具备成长的土壤。他的一段报社生活使自己运用语言更加简洁熟练，他的军人生涯富有传奇色彩，却也断送了他的一生。

追求一个真实而客观的海明威形象几乎是所有写《海明威传》的传记作家的良好愿望，本书是由肯尼思·S·林恩所著，是把海明威作品和生活融为一体、深入挖掘其心理及心灵的力量，颇值一读。

此书的成功在于，把一个活生生的海明威立在你的面前，去走进他的世界吧！这只是一个人的世界，一个普通人的世

界，他有过光采，而现在，一切烟消云散了。

他的书却经久不衰。

在我国，海明威的读者非常之多，乃至于一提到《老人与海》，《永别了，武器》，一些文化程度不高的人也能道出个大概，他的小说也有多种译本，诸多的翻译家都投入对他的作品的翻译，《海明威传》有卡洛斯·贝克所著，亦有杰弗里·迈耶所著，均达到一定水平，而这本书结合了以上两书的优点，并在评价的客观与公正方面，在把传主生平史实与文学作品对照评论方面均有所进步和深入。

我们这本书采取了节译的方法，即将全书最精采的部分译出来，又不失为传主一生的写照。海明威的生活颇为复杂，并不是三言两语说得清楚，况且，肯尼思·S·林恩的写法又很有自己的特色，尤其是文学作品中的人物直接被作为传主的生活，传主的生活又与文学作品相印证，融就了一个密不可分的整体。

诚然，限于个人水平，我们还不能把著者的用心充分地表达出来，何况语言的隔阂又往往造成歧义，这要请读者见谅。不过，海明威确是值得一读的，尤其是他的一生。

☆

☆

文

学

家

卷

☆

☆

序 言

半个多世纪以来，厄内斯特·海明威的生活与工作一直是评论家们纷纷争论的焦点。海明威本人应该对此负有主要的责任。从他开始作家生涯的那一刻起，他就在世人面前把自己展示成一位超人。不管是在发表的作品里，还是在社会活动中，他都摆出一副英雄的形象：一位世事练达的记者；一个酷爱体育和运动的硬汉；一名浑身伤疤的战士；一位西班牙斗牛的狂爱好者；一位既擅饮烈酒又讲究生活的美食家。他的自我表现逐渐转化为一种如见如闻的神话，他的名气也日盛一日，因为 20 世纪的人们仍然钦佩费尼莫尔·库珀笔下的探路人、赫尔曼·梅尔维尔笔下的船员以及倍受西奥多·罗斯福、欧文·威斯特和弗雷德里克·雷明顿赞美的牛仔，对他们所代表的美国早期男性美德依旧怀有强烈的眷念，而海明威正好可以迎合这种怀旧情愫。有关海明威的神话非常富有感染力，以致许多崇拜他的评论家们误以为他的作品只能这样单一地去理解，那就是：活着就必须具有一种至高无上的男子汉气概。

自 1961 年海明威自杀以后的这些岁月里，有关他的生命意义的争论一直持续着，几乎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化。因此，对他的男子汉气概依然不改变初衷的顶礼膜拜者们大多认为，如果他的写作能力已经不可救药地崩溃了，那么他自杀的决定实在是一种勇敢之举。自杀恰恰最终证明了他一直就是过着一种充满谎言的生活，起码那些残酷至极的海明威的批评者这样想。甚至在一些视其为偶像的人们眼中，如此极端的观点也贬

低了海明威的成就的价值。然而，几乎没有哪位读者曾经想到应当透过偏见去探索一下那些或许可能超越争论的真理。

为了出版一部海明威曾经花过多年心血但终未完成的手稿的缩写本，在1986年春天，这种探索变得越来越迫切。因为，贯穿于《伊甸园》之中的那种超乎于性别之外的想象，迫使评论家们不得不承认海明威有可能并非是人们原来所认定的那种作家或人物。仰慕者和诋毁者对他可能都有所误读和误解。谨慎的评论家们暗示，此书揭示了作者身上的一种新的情感。事实上，这种情感一直就没有消失。从一开始，在他最好的作品中就浸透着更为敏感和复杂的感情，而已经僵化了的海明威研究却始终不肯承认这些有关他本人和世界的感情。

一个人的所作所为，人们也许无法立刻就发现其中的某些东西。如果对海明威的作品予以重新解读可以带来丰厚的回报，那么重新考察他的生活也同样可以有所启示。他仍然不失为一位真正的英雄人物，尽管他的缺点十分严重。他的英雄形象甚至超过了关于他的神话中最艳丽的描述所能赋予他的风采。在《永别了，武器》中，通过弗雷德里克·亨利，他向人们宣告：“如果人们给这个世界带来太多的勇气，这世界必须杀死他们从而动摇他们的勇气，所以当然它就总要把他们杀死。世界迫使每个人都向它屈服，在这以后在被制服的地方依旧有许多强者在。但是那些不愿屈服的人，终究都要被它杀死。它会‘公正’地杀死非常好的人、非常优美的人和非常勇敢的人。你可以肯定它也要把你杀死的，如果你不在这些人的行列。只是并不操之过急。”在这段话里，有那么一小段大约可以作为作者本人的墓志铭：“在被制服的地方仍然有许多强者在。”因为，厄内斯特·海明威是一位深受矛盾和烦恼折磨的人。然而，从他的痛苦中他却创作出了本世纪最令人难以忘怀的一些小说。

第一部

(1899 - 1919)

☆

☆

文

学

家

卷

☆

☆

1899年7月21日厄内斯特出生。他的母亲格雷丝开始将他们的第二个孩子和他一岁半的姐姐马塞利娜一样穿戴打扮，好像他们俩是性别相同的双胞胎。

当格雷丝发现头一个孩子是女孩时，她惊喜万分。这是她自己的一个翻版，她可以在女儿身上实现她的母亲对她自己所怀的在音乐方面有所造诣的希望。要是依着她汹涌激荡的胸怀，她本来要给孩子取的名字并不是像别人所建议的那样是圣女的名字，而会是莫扎特的马塞利娜，即那位最后竟被人发现是《费加罗的婚礼》中主人公母亲的盛气凌人的大龄女子。

她的第二个孩子降生在18个月之后。这一回是个男孩，格雷丝十分满意地给他取名为厄内斯特·米勒。厄内斯特是取自她敬爱的父亲，而米勒则取自她父亲的兄弟米勒·霍尔。

后来，格雷丝曾就抚养厄内斯特和马塞利娜的方式解释说，她非常想成为双胞胎的母亲。

出生后的最初几星期，厄内斯特一直穿一件婴儿服。格雷丝解释说，这衣服曾是“他妈妈的”。五个月大时，他经常穿一身“白色镶嵌有花边的上衣，佩着粉色蝴蝶领结，一双浅蓝色皮鞋，……这是马塞利娜周岁照片中的装束”。为了在照相馆拍一张正式照片，他母亲给他穿的“正是姐姐马塞利娜在他这么大拍照时穿的同件衣服”。约一个月后，格雷丝开始在

给孩子购买衣服时什么都同样买两件，尽管尺码并不总是相同。

钩针编织的无边帽，较长的短大衣和一直拖到脚踝的褶边斜纹布裙子，是马塞利娜和厄内斯特第一次穿的一样款式的装束。此后，他们经常穿戴的还有粉红色的方格花布衣，带巴腾贝格式花边的白色兜帽，或者是嵌有花边的绒毛罩衣，黑色优质的女童皮鞋，长筒袜，饰有花朵图案的宽边帽。1901年在外公霍尔家住宅后面拍的一张照片中，厄内斯特头戴宽边帽，身穿拖到脚踝的长上衣。在一组标有“1902年10月”的照片旁格雷丝记有一段话：“这几组照片是在厄休拉（海明威家第三个孩子）六个月时照的，厄内斯特·米勒三岁半，马塞利娜四岁九个月。”两个大孩子的穿戴总是一样的，像两个小女孩。格雷丝在这张照片旁写着：“夏日女孩”。至于他们的发式，格雷丝有时希望他们一致，有时则不。有一段时间，她把厄内斯特的发型弄成鲤鱼形，自然而蓬松地披散着，几乎跟马塞利娜的一样长。把头发理成小平头也是她的主意。不过，她最欣赏的发式很明显当属前额上拱着的刘海儿，一刀切的短发刚好盖住耳垂，这也正是马塞利娜当时所梳的发型。不久，她开始称孩子们为她的“可爱的荷兰娃子”。

除了使马塞利娜和厄内斯特看上去像双胞胎之外，格雷丝还希望他们——照马塞利娜的话来说——“感觉就是双胞胎，什么都保持一致”。他们在同一间卧室睡成对的白色童床；他们过家家的微型瓷茶具是同一样式，他们玩的也是同样的玩具娃娃。后来，她又鼓励孩子们一块儿垂钓，一块儿散步、一块儿去朋友家串门。由于格雷丝有意阻留马塞利娜入学，所以姐弟俩在同一时间跨入校门。不过，从幼儿园开始，厄内斯特穿的是背带裤，从此除了御寒大衣和织帽外，他和马塞利娜就不再穿戴一致了。

从小厄内斯特一来到人间起，他就被母亲格雷丝拥入了一个甜蜜温馨的小天地。有六个月格雷丝与他同睡一张床，依偎在她身旁，他轻拍她的脸颊，吮吮她那柔软的乳房。“跟妈咪睡一块儿，整夜吃个不停。他感到很满足。”她高兴地在剪贴簿上记录道。刚学说话时，他大着舌头称她“甜咪咪”。学会祷告后，他就跪在她的膝盖上念。当母亲翻开一本关于禽鸟的杂志合订本教他识别不同的鸟类时，他觉得坐在这样一位聪慧、迷人、标致的女士身旁幸福之极。

此际，海明威医生则不断地寻找机会强化他儿子的男性意识。尽管他才不足三岁。他开始带他出去打猎或钓鱼。然而，对丈夫的此举，格雷丝并未加以阻止。她没有说这个孩子太小，别说猎枪就连鱼竿也根本拿不动等等诸如此类的话。相反，格雷丝鼓励他去，说这是他展示自己是一个“小男子汉”的好机会。

1909年8月底，格雷丝让恪尽职守的丈夫一个人去收拾温迪米尔避暑别墅，为厄内斯特、厄休拉和小萨尼做好开学前的准备，她将马塞利娜带到楠塔基特岛去呆了四周。厄内斯特在一年以后也陪母亲去楠塔基特岛了。乘坐长途火车从芝加哥到马萨诸塞州的伍兹霍尔之后，他们登上了在马撒葡萄园作暂时停留的一艘船，前往他们的目的地。格雷丝提前给一位在珍珠街开设公寓的妇女权益活动家写了信，因此他们一到那儿就有房间在等着他们。厄内斯特每天都在海里游泳、钓鱼，什么鲭鱼呀、旗鱼呀、鲈鱼呀等等。星期天早晨他到中心街的一座教堂里认真听母亲在唱诗廊台上的歌声。在他们回橡树园的路上，虽然已赶不上开学的时间了，格雷丝还是带他去看了保罗·里维尔的房子、协和桥以及波士顿地区的其他历史名胜。

海明威受到了老师的鼓励，试着捕捉他初次见到大海时所感觉到的那种激情，写了一篇有关驶越合恩角的航行的短篇小

说。他所依据的素材是外祖母小时候去澳大利亚的情况，但却是以一个男孩子的观察角度来叙述的。故事只是在开头的那段提到了那孩子的母亲。叙述者说他出生在马撒葡萄园的一座白色小屋里，而“我四岁时母亲去世”。如果说这句话代表了作者首次企图通过文学手段来发出他对母亲的怨恨的话，那绝不是最后一次。

☆
☆
文
学
家
卷
☆
☆

不管怎样，《初次航海》(My First Sea Vouge) (原文即如此，是作者拼错了标题) 这篇故事表现出海明威对到外城游览的兴趣日益增长，他用欢快活泼的笔调描写了海洋的场面。在童年时代，除了去过楠塔基特岛游玩以外，他并没有游历过很多地方。但是，他却博览群书。有一套叫作《小小旅行》的系列丛书使他在想象中游览了法国、瑞典、德国、丹麦、比利时以及荷兰。有一年他分到的圣诞礼物是《鲁滨孙漂流记》，它把他带到了离家更远的地方，而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的故事也是如此。他的叔叔威洛比·海明威医生曾经作为一名医务人员在中国的山西省工作了八年，1911年夏的大部分时间他和他的妻子都在温迪米尔别墅做客。从他的谈论中厄内斯特了解了中国的基本面貌，他的见识更趋上进。威尔叔叔在他的旅途中到达过一些紧张骇人的地方，看见过一些美丽的旷野，会见过一些显赫的人物，在蒙古境内还碰上了达赖喇嘛。厄内斯特后来回忆道，他父亲特别羡慕威尔叔叔，他曾大胆地说过可能有一天他自己也要到关岛或格陵兰去行医。但格雷丝这位“决策者”对“他想了解奇观异境的欲望采取了果断的措施”。不过，如果说威尔叔叔的奇闻异事仅仅让他的兄长倍感生活的束缚的话，那倒更让小厄内斯特增强了一有可能就要出去见见世面的决心。

同时，密执安州的北部本身就是一片神奇的土地，这片土地正展现在他的面前。在那里，甚至当他还是个幼儿时，他就

获准可以看上去像个男孩。

海明威家别墅的后面有一条沙路，始于亨利·培根的农场，然后翻山越岭穿过茂密的树林到达佩托斯基。参加过南北战争的老战士们依旧在那里举行一年一度的露营活动。一簇簇的草莓丛沿着道路的两边生长，当红色的木莓和黑刺莓成熟的时候，就被印第安人采去，放在提桶里用楸叶盖上，避免受到阳光的照射。随后，它们被带到温迪米尔来卖。印第安人住在林中营地里，那是一片破烂不堪的棚屋。他们总是想尽办法弄一点点小钱。厄内斯特回忆道，他们走过来时你根本听不到，很突然地就出现在你面前，手里提着白铁皮桶，里面装满了水果。有时当他躺在吊床上读书时，没等看见印第安人就先闻到了他们的气味。

他所认识的唯一的一个在经济上很成功的红种人是个名叫西蒙·格林的大胖子，他有一个大农场在霍顿小溪边上，离海明威家的别墅约四英里。厄内斯特爱同西蒙聊天，有时在沙勒沃伊湖畔的霍顿湾小镇上，他俩浑身是汗地坐在吉姆·迪尔沃斯的铁匠铺前的大太阳底下。有时候，海明威医生带厄内斯特狩猎时也邀请西蒙一起去。一天早晨，他们三人碰到一群翎颌松鸡在吉姆·迪尔沃斯的磨坊边吃食。这是厄内斯特第一次见到这种鸟。他看见这些鸟儿的个头和呼呼扇动的翅膀时显得过于激动，两发子弹都没有击中，而他的父亲接连开枪，打死了五只。直到父亲自杀身亡以后很久，厄内斯特仍然记得大胖子西蒙捡起死鸟时大声笑着夸奖海明威医生的枪法。

厄内斯特的另一位印第安朋友名叫尼克·博尔顿，他肌肉发达脾气很大，职业是锯木工人。海明威医生有时雇他来劈砍漂上海明威家湖岸的圆木，因为有一艘名叫“魔法”号的汽轮老是拖着一大串圆木威风凛凛地缓缓驶达沃伦湖下游的一座锯木厂。很多人认为博尔顿是个混血儿，尽管湖边的有些农场经

☆

☆

文

学

家

卷

☆

☆

营者确信他是个白人。博尔顿住在林中的印第安人定居处，一个妻子生了一男一女，另一个妻子生了个儿子。他的女儿普鲁迪比厄内斯特小三岁，偶尔在温迪米尔别墅帮忙做家务。厄内斯特十五六岁时的那年夏天，不时地与普鲁迪和她的兄弟比利去猎取黑松鼠。当他们三人静静地坐在丛林中聆听着顶端树枝上松鼠的叫声时，普鲁迪就养成了把手伸进厄内斯特的裤兜探摸的习惯，她或许还曾仰面躺在一层床垫似的松针上让厄内斯特爬在她身上，而比利在一旁观望。他的作品中有一些这样的记载。

《十个印第安人》中讲述了他们之间关系的破裂。一个名叫尼克的男孩认识了一个名叫普鲁迪·米切尔的印第安女孩。尽管她身上那浓烈的气味不亚于每一个其他印第安人，他还是爱上了她。结果，当他的父亲告诉他曾看见她和另一个男孩在林中“追逐戏闹”时，他忍不住伤心痛哭。那天晚上他把脸埋枕头里，真正尝到了什么叫作心碎的滋味。当夜，他醒来时聆听着屋外微风徐徐吹拂着铁杉树，波浪哗哗拍击着湖岸。最后一句话写道：“清晨，湖岸上风急浪高，他静躺了很久才意识到自己的那颗心已经碎了。”

回到橡树园后，厄内斯特的女友多达五六个。不过，15岁半时他陪一个叫作多萝西·戴维斯的一年级学生去看篮球比赛，这是他的初次约会。（他母亲乐呵呵地说：“他那些单身汉朋友们都快疯了。”）第二年5月，他曾邀请弗朗西斯·科茨在德斯普兰斯河上的月光下泛舟，可是他的母亲安排他在当月19日带姐姐去参加三四年级舞会。（“厄内斯特和马塞利娜一起去，尽管马塞利娜还收到其他人的邀请”，格雷丝说着，显得挺得意。）对他的朋友们来说，少年时代的海明威喜欢显得踌躇满志，信心百倍。只是他在睡眠中常常惊醒，脸上的表情常常显得紧张，睡眠中也常被恶梦惊醒。（其中特别恐怖的一

次恶梦曾使他大声惨叫。那是发生在他住在温迪米尔别墅的一天夜晚，他和马塞利娜以及另外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轮流朗读者布拉姆·斯托克所写的《吸血鬼》，直到很晚才睡。）而且，在和橡树园高中的女孩子们的交往中，他并没有多少充当情郎角色的记录，所以他才有和普鲁迪·博尔顿的林间约会。无论如何，他觉得她不具威胁性，或许是因为她来自下层阶级，或许是因为她属于一个被征服的种族。

1900年厄内斯特·海明威一周岁的那年夏天，在沃伦湖畔，他和马塞利娜在父母刚刚建成的别墅前那狭窄的湖滩上裸体玩耍。被格雷丝放进剪贴簿的他俩赤身裸体的照片非常可爱。不过，在他赤脚踏得水花四溅或去探查被拖上湖岸的划艇时，可以肯定，厄内斯特有很多机会注意到——即便在此之前他尚未注意的话——他和姐姐的身体并不一样。

那么，这男性幼儿是否会对自己的这种有别于马塞利娜的身体器官感到自豪呢？当他看到她那光溜溜的情况会不会想到她是否经受过什么可怕的故事，而那可怕的故事会不会很快也降落到自己的头上呢？自豪感和恐怖感会不会在他那翻滚奔腾的想象中连接在一起呢？这些问题都是人们所熟悉的弗洛伊德的推测。就厄内斯特·海明威这个例子而言，这些问题更加别有一番意味，因为他很快就会意识到，他和马塞利娜事实上正被当作同性双胞胎来对待。在后来的岁月里，失去阴茎的可怕意象在海明威有关在冰点温度下滑雪的夸张的笑话中将会做一些轻描淡写，而对这个意象进行过认真处理的将有两篇令人伤心的作品：《先生们，祝你们快乐！》以及《太阳照常升起》。

厄内斯特和他姐姐的关系的发展，也可能成为他在其他方面感情动荡的根源。马塞利娜可以轻易地将他摔倒，走起路来也是十分稳健。在真正的一男一女的双胞胎中，大部分情况下，在青春期以前，女孩一直比她的兄弟高大、强壮。在马塞

利娜和厄内斯特这对假扮的双胞胎之间，马塞利娜在身体上的优势是因为她要大 18 个月。格雷丝坚信她的这对“双胞胎”个头一样，可是他俩的照片却可以证明这种想法是错误的。直到他们在上高中一年级时，厄内斯特比马塞利娜还要整整矮一个头。马塞利娜不仅比她弟弟个头高得多，有好一阵子，她的阅读能力也强得多。在校学习的五年中，她比他高一年级，对他们所学的课程，她总是要比他懂得多。加拿大作家莫利·卡拉汉于 1923 年在多伦多见过海明威，随后在巴黎也不时地见到他。卡拉汉说：“他的内心深处有种什么东西总是使他想在他所从事的每个行业中都成为行家。”海明威具有掌握信息快得惊人的天才。但是，促使他这样做的竞争欲望肯定是在同他那无所不知、能说会道、美丽潇洒的姐姐马塞利娜的竞争中得到增强。马塞利娜就常用自杀或离家出走相威胁而免受父母制定的规矩的约束。

在海明威早年表现出来的对姐姐爱戴的背后，还一直存有一种怨恨。随着年龄的增加，这种怨恨更加强烈。例如，1944 年在伦敦，他竟然向马塞利娜大打出手，让他新近才结识的未来的妻子玛丽·韦尔什惊恐不安。他的妹妹厄休拉“使家庭超凡脱俗”，她“聪明、伶俐又漂亮，是个非常优秀的泥塑艺术家”；而与她形成鲜明对照的马塞利娜则“矫揉造作，讲究形式”。几年后，在乘坐豪华的“洛堪达·锡普里阿尼”号游船离开威尼斯横穿咸水湖时，他和玛丽一边喝着饮料，一边将马塞利娜同他所有其他的姐妹相比，以便专挑马塞利娜的不是。卡罗尔不仅“长得最美”，而且“看上去就像个女孩，和我看上去像个男孩一样”。厄休拉是姐妹中“最好最可爱的”，萨尼是个“优秀的垒球手”，而马塞利娜呢，却是个“排挤专家”。这才是问题的所在。每每在竞赛中，他一直被马塞利娜“排挤”出来，处在不利的地位。

自从海明威医生开始教马塞利娜和厄内斯特游泳，他就命令两个孩子都穿上泳装。只是有的晚上他允许他们在临睡前不穿泳装在水里泡泡。这种特权很快就被厄休拉和萨尼获得，接着又是卡罗尔也有份。甚至在厄内斯特十几岁的时候，他和姐妹们在黑暗中游泳时依然不穿泳装。马塞利娜后来说，那使我们都感到像“秘密社团”的成员。但是，在这个秘密社团中，还有一个更为亲密的派系，它就正如后来经过文学手段处理的那次苍鹭事件所揭示的那样。

这个有关苍鹭的事件发生在1915年夏季的一天，是在厄内斯特15岁生日前后。那天开始的时候，一切都平安无事。厄内斯特和萨尼决定去野外午餐，又要到湖的西边很远的一个叫作克拉肯的荒野地区去探险。他们启动了家用摩托艇，在后面拴了一条划艇就出发了。他们到达那个地区后不久就上了岸。厄内斯特将一只美丽的苍鹭从茂密的芦苇丛中惊起并敏捷地射中了它，即使他知道这种行为是非法的。他说，苍鹭可以为他父亲所收集的那些飞鸟标本锦上添花。他没有将他的战利品带到野餐地点，而是返回到汽艇上，将鸟包在一张旧报纸中放到座位的下面。几个小时后他们回来时，发现那只苍鹭不见了，当地狩猎管理员的儿子在一艘帆船中手里拿着这只死鸟正等着他们呢，问是否是厄内斯特打死的。厄内斯特回答说这只鸟是一个他不认识的男人生给他的。这个年轻人显然对这回答不能满意，可他也没再提别的问题就驾船驶开了。他刚走，厄内斯特和萨尼就赶紧回温迪米尔将所发生的事情告诉了他们的母亲。格雷丝依照她一贯的威严接手来处理这件事。她让萨尼呆在别墅，什么地方也别去，又叫厄内斯特去朗菲尔德农庄，越快越好，那是湖对岸的属于海明威家的地产，在那里海明威医生开辟了几个宽阔的果树园和一个大型菜园。如果厄内斯特能够花些时间在农庄里干活，同时又让法规无法触及，那么在橡

☆

☆

文

学

家

卷

☆

☆

树园忙碌的父亲无疑是会挺高兴的。

第二天清晨，两个陌生人出现在温迪米尔，开始询问有关厄内斯特的事，但没有讲明缘由。最能反映格雷丝强有力的个性的描写，莫过于有关她和这两个男子对峙的这一段文字。她很快就把他们打发去见她的丈夫：

☆
☆
文
学
家
卷

我还以为他们是贼或是什么恶魔哩。他们一副鬼祟祟、旁敲侧击、毫无教养的样子，也不说是干什么的。问题一个接着一个……我说假使你们对我和我家的事情知道得那么多，那就别再这么厚颜无耻地赖在这儿。像这样跟一个孤独的女人和她的小孩子们胡搅蛮缠，既不弄明白事由，也不表明身份，还一个劲儿问些怪问题，这可不是什么正当的行为，你们下回可要记住了。

那两人赶紧退出，吓得慌了手脚。其中一人喊道：“夫人，我算是领教了。”格雷丝唯一忽略而没有告诉海明威医生的细节是：她曾命令萨尼给她拿把短枪来。

☆
☆

格雷丝的下一步行动是给儿子捎信叫他好好躲起来。厄内斯特快速越过了朗菲尔德农庄与霍顿湾之间的山岭，与铁匠吉姆·迪尔沃斯以及他那位笑呵呵的妻子莉兹在一起呆了几个小时。莉兹管理着一个鸡肉食品快餐店，叫作派恩赫斯特小屋，俯瞰着沙勒沃伊湖。莉兹最拿手的食品一部分正是厄内斯特为了他第二次更长时间的出逃所需要的东西。他做好了准备，最终到达了密执安州艾恩顿附近乔治叔叔的避暑别墅。海明威一直呆在乔治叔叔那儿，除了偷偷摸摸回到朗菲尔德农庄摘些长豆角和挖些土豆作为送给母亲的礼物外，直到狩猎管理人员的怒气缓和下来。遵照他父亲的建议，他到博因城的一位法官那